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北京工业大学）的（北京工业大学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推动交叉融合研究仪器设备更新项目-标段四）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北京历史建筑遗产预防性保护与数字孪生平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诺斯顿测量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1659.71万元，资产总额为1001.04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维精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16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